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6樓

承辦人：簡湘庭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6019

傳真：(02)29555665

電子信箱：ap678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客文字第11503036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HGKD6T）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為鼓勵各機關員工參與客語能力認證，建
請惠予給予參加115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之所屬同仁補
休，俾利參與應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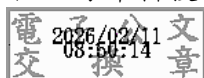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5年2月10日客會語字第1156700103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該會辦理「115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」訂於115
年9月12日（星期六）及9月20日（星期日）辦理2梯次全國
認證，另於115年1月至12月（9月份除外）每月擇一考區辦
理多梯次認證；「115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訂
於115年3月14日（星期六）及10月3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；
「115年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」訂於115年10月3日（星期
六）舉行。
- 三、為鼓勵踴躍參與認證，敬請給予當日參加上開認證者補
休，以提升參與意願；另，完成報名本年度各級認證且無

缺考之軍公教警人員，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由各該單位彙整後，於期限內向客家委員會申請補助報名費，鼓勵同仁踴躍報考。

四、檢附「原函影本」、「115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日程表」及「115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、中級暨中高級、高級簡章」各1份；相關客語能力各級認證之能力指標、通過標準及報名資訊等可至該會官網首頁/便民服務/客語認證/客語能力認證相關文件 (<https://reurl.cc/86vxRj>) 及客語能力認證網站 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 查詢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新北市各區公所(除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外)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黎明技術學院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華梵學校財團法人華梵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真理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東南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客家事務局局長決行